

## 附件 1

# 西安市阎良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 2021 年部门综合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 2021 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 三、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四、 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 五、 2021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 六、 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情况说明
- 七、 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 八、 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 九、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 十、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 十一、 专业名词解释

####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 具体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贯彻执行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等工作的政策法规，制定全区退役军人事务工作规章制度，拟定全区退役军人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退休干部、退役士兵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退役军人的服务管理、待遇保障工作，组织开展退役军人培训、优待抚恤和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维护以及纪念活动等，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局本级设综合科与业务科 2 个内设机构。下属事业单位 2 个。分别为西安市阎良区军队离退休干部管理所、西安市阎良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 二、2021 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2021 年本部门主要工作包括：1、加强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及就业创业指导；2、深入推进双拥共建工作；3、做好军休干部的待遇保障与服务工作；4、全力推进退役军人服务体系规范化建设；5、持续抓好社保接续工作；6、继续开展全区部分优抚对象体检工作；7、全面加强工作人员业务素质。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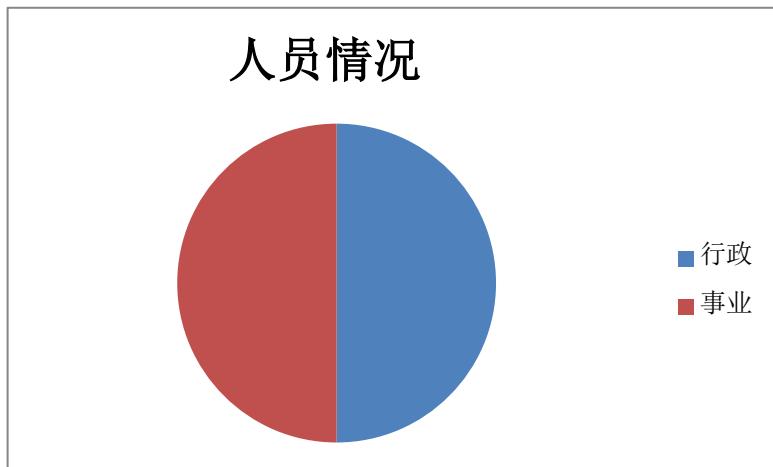
纳入本部门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 1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拟变动情况
1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本级（机关）	

####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20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4 人，其中行政编制 7 人、事业编制 7 人；实有人员 14 人，其中行政 7 人、事业 7 人。

人员情况柱状图：



###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 五、2021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

算管理。2021年本部门预算收入635.9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635.98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万元，2021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73.2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行政人员，本年拥军优属与义务兵优待标准及人数较上年有所调整。

2021年本部门预算支出635.9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635.98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0万元，2021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73.2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行政人员，本年拥军优属与义务兵优待标准及人数较上年有所调整。

##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1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635.9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635.98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万元，2021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增加73.2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行政人员，本年拥军优属与义务兵优待标准及人数较上年有所调整；2021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635.9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635.98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0万元，2021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增加73.2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行政人员，本年拥军优属与义务兵优待标准及人数较上年有所调整。

##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1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635.98万元，较上年增加73.2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行政人员，本年拥军

优属与义务兵优待标准及人数较上年有所调整。

##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35.98 万元，其中：

(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05) 24.21 万元，较上年增加 24.21 万元，原因是上年未列入部门预算；

(2)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2080803) 5.95 万元，与上年持平；

(3) 义务兵优待 (2080805) 180 万元，较上年增加 30 万元，原因是本年义务兵优待人数与标准有所调整。

(4)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2080806) 80 万元，较上年减少 15.62 万元，原因是本年农村籍 60 周岁退役士兵生活补助人数与标准有所调整。

(5)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2082702) 0.09 万元，较上年增加 0.09 万元，原因是上年未列入部门预算；

(6) 行政运行 (2082801) 105.6 万元，较上年减少 38.81 万元，原因是 2021 年事业人员工资列入事业运行功能科目；

(7)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82802) 12.8 万元，于上年持平。

(8) 拥军优属 (2082804) 184 万元，较上年增加 30 万元，原因是本年自主创业退役士兵经济补助人数与标准有所调整。

(9) 事业运行 (2082850) 37.63 万元，较上年增加 37.63 万元，原因是 2020 年事业人员工资列入行政运行功能科目；

(10)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5.69万元,较上年增加5.69万元,原因是上年未列入部门预算。

### 3、支出按经济科目的明细情况。

#### (1)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1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35.98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301)166.19万元,较上年增加29.12万元,原因是本年将部分社保缴费资金列入预算及人员增加;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17.04万元,较上年减少0.31万元,原因是本年压缩公用经费;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3)452.75万元,较上年增加44.38万元,原因是本年拥军优属与义务兵优待标准及人数较上年有所调整。

#### (2)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1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35.98万元,其中: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166.19万元,较上年增加29.12万元,原因是本年将部分社保缴费资金列入预算及人员增加;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17.04万元,较上年减少0.31万元,原因是本年压缩公用经费;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09)452.75万元,较上年增加44.38万元,原因是本年拥军优属与义务兵优待标准及人数较上年有所调整。

### 4、2020年结转财政资金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

#### **(四)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1、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2、上年结转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 **(五)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

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0.95 万元，较上年减少 0.04 万元 (3.6%)，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压缩公用经费。

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 (0%)；公务接待费 0.95 万元，较上年减少 0.04 万元 (3.6%)，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压缩公用经费；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 (0%)；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 (0%)。

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 2020 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资产购置。

##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政府采购资金支出。

##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2021 年本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35.98 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涉及的绩效目标管理。

##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17.04 万元，较上年减少 0.31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公用经费。

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公”经费：指各部门的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接待

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与购置费。

##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见附件 2 内容)